

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 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披露公告日，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丰山集团”）股东：（1）江苏高投创新价值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江苏高投创新”）持有公司股票 3,904,667 股，占减持计划披露日公司总股本的 4.70%；（2）江苏高投宁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江苏高投宁泰”）持有公司股票 2,453,799 股，占减持计划披露日公司总股本的 2.96%；（3）江苏高投科贷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江苏高投科贷”）持有公司股票 1,617,335 股，占减持计划披露日公司总股本的 1.95%；江苏高投创新、江苏高投宁泰、江苏高投科贷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南京毅达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南京毅达”），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7,975,801 股，占减持计划披露日公司总股本的 9.61%。因公司实施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上述股东持股比例略有变化。

●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30 日收到公司股东江苏高投创新、江苏高投宁泰、江苏高投科贷出具的《减持股份计划告知函》，截至 2020 年 7 月 30 日，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时间已过半，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内，江苏高投宁泰已累计减持 675,000 股，其中，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前累计减持 625,200 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减持 49,800 股。截止至本次公告日，江苏高投宁泰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 2,510,239 股，占公司现总股本的 2.16%。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江苏高投创新	5%以下股东	3,904,667	4.70%	IPO 前取得:3,904,667 股
江苏高投宁泰	5%以下股东	2,453,799	2.96%	IPO 前取得:2,453,799 股
江苏高投科贷	5%以下股东	1,617,335	1.95%	IPO 前取得:1,617,335 股

注：表格中数据为减持计划披露时，各个股东的持股情况。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 形成原因
第一组	江苏高投创新	3,904,667	4.70%	执行事务合伙人 均为南京毅达，为 同一控制下基金
	江苏高投宁泰	2,453,799	2.96%	执行事务合伙人 均为南京毅达，为 同一控制下基金
	江苏高投科贷	1,617,335	1.95%	执行事务合伙人 均为南京毅达，为 同一控制下基金
	合计	7,975,801	9.61%	—

注：表格中数据为减持计划披露时，各个股东的持股情况。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 量(股)	减持比 例	减持期 间	减持 方式	减持价 格区间 (元/ 股)	减持总金额 (元)	当前持股 数量(股)	当前持 股比例
------	-------------	----------	----------	----------	-------------------------	--------------	---------------	------------

江苏高投创新	0	0%	2020/4 /30 ~ 2020/7 /30	集中 竞价 交易	0.00 -0.00	0	5,466,534	4.71%
江苏高投宁泰	675,000	0.79%	2020/4 /30 ~ 2020/7 /30	集中 竞价 交易	37.87 -51.06	28,657,146	2,510,239	2.16%
江苏高投科贷	0	0%	2020/4 /30 ~ 2020/7 /30	集中 竞价 交易	0.00 -0.00	0	2,264,269	1.95%

注：江苏高投宁泰减持数量为 675,000 股，其中，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前累计减持 625,200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 83,005,000 股的 0.75%；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减持 49,800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 116,151,000 股的 0.04%；上述股东数据出现变化是因公司实施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导致。各个股东的“当前持股数量”和“当前持股比例”是以公司当前总股本 116,151,000 股为基础核算。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股东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江苏高投创新、江苏高投宁泰、江苏高投科贷的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并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股东的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决定是否继续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减持股份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

在计划减持期间内，公司将督促上述股东严格遵守有关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31日